**薛家峁镇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医疗设备采购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薛家峁镇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医疗设备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绥德县永乐大道百合家园3号楼3单元301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09月19日 09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ZC-XSCG-2024-008

项目名称：薛家峁镇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医疗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491,1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薛家峁镇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医疗设备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491,1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91,1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 便携式彩超 | 1(台) | 详见采购文件 | 259,300.00 | 259,300.00 |
| 1-2 | 物理治疗、康复及体育治疗仪器设备 | 康复理疗设备 | 1(批) | 详见采购文件 | 231,800.00 | 231,8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0日历天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薛家峁镇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医疗设备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8）《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9）《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 〔2022〕5号)；
  （11）《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人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12）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薛家峁镇卫生院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医疗设备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及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复印件和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投标人为制造厂家应出具《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和所投产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0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0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供应商须自行声明；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查询日期为从公告之日起至谈判响应截止日前）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同时提供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
  (9)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09月12日 至 2024年09月14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1: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绥德县永乐大道百合家园3号楼3单元301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绥德县永乐大道百合家园3号楼3单元301

#### ****五、开启****

时间： 2024年09月19日 09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绥德县永乐大道百合家园3号楼3单元301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参与本项目供应商须在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注册并对本项目报名。

2.报名截止时间前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报名回执单、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在本单位2024年0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上述资格要求资料，供应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复印件一份，到代理公司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谢绝邮寄。（双休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锁的供应商）可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交易中心窗口办理，咨询电话0912-3515031。报名程序：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入电子交易平台，点击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CA锁登录，点击交易乙方，查询报名。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绥德县薛家峁镇卫生院

地址：榆林市绥德县薛家峁镇

联系方式：0912-592112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绥德县永乐大道百合家园3号楼3单元301

联系方式：0912-5856677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莹

电话：18691998774

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1日